

參、採計術科考試校系相關規定

本章節僅列出術科考試成績使用相關規定，各校系其他檢定及採計科目等規定，請參閱「貳、校系分則」中該校系之分則。

一、音樂校系

| 校系 | 採計百分比及特殊限制 | 主修樂器 | 副修樂器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|--|--|
|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音樂學系 | 主修 80% 副修 5% 樂理 5% 視唱 5% 聽寫 5% <hr/> 1. 術科考試之任一採計項目不得 0 分。 2. 術科未加權之成績不得低於 80 分。 | 鋼琴 弦樂 限小提琴、中提琴、大提琴、低音提琴、豎琴。 | 得於 鋼琴，聲樂，弦樂（小提琴、中提琴、大提琴、低音提琴、豎琴、古典吉他），銅管樂（長號、小號、法國號、上低音號、低音號），木管樂（薩克斯管、長笛、單簧管(豎笛)、雙簧管、低音管、直笛），擊樂，理論作曲，中國傳統樂器（南胡、琵琶、箏、笙、笛、揚琴），27 種樂器中任擇一種為副修。 |
| 東吳大學 音樂學系 | 主修 85% 樂理 5% 視唱 5% 聽寫 5% <hr/> 術科考試之任一採計項目不得 0 分。 | 鋼琴 聲樂 弦樂 限小提琴、中提琴、大提琴、低音提琴、豎琴。 理論作曲 銅管樂 限長號、小號、法國號、上低音號、低音號。 木管樂 限薩克斯管、長笛、單簧管(豎笛)、雙簧管、低音管。 擊樂 | 不採計副修。 |
| 東海大學 音樂學系 | 主修 100% <hr/> 術科考試之任一採計項目不得 0 分。 | 鋼琴 聲樂 弦樂 限小提琴、中提琴、大提琴、低音提琴。 銅管樂 限長號、小號、法國號、上低音號、低音號。 木管樂 限薩克斯管、長笛、單簧管(豎笛)、雙簧管、低音管。 擊樂 理論作曲 | 不採計副修。 |

| 校系 | 採計百分比及特殊限制 | 主修樂器 | 副修樂器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|--|
| 中國文化大學 音樂學系 A 組 |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主修 100%</p> <hr/> 術科考試之任一採計項目不得 0 分。 | 鋼琴 聲樂 弦樂 限小提琴、中提琴、大提琴、低音提琴、豎琴。 銅管樂 限長號、小號、法國號、上低音號、不採計副修。 低音號。 木管樂 限薩克斯管、長笛、單簧管(豎笛)、雙簧管、低音管。 擊樂 理論作曲 | |
| 輔仁大學 音樂學系 |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主修 90% 樂理 5% 聽寫 5%</p> <hr/> 術科考試之任一採計項目不得 0 分。 | 鋼琴 聲樂 弦樂 限小提琴、中提琴、大提琴、低音提琴、豎琴、古典吉他。 銅管樂 限長號、小號、法國號、上低音號、不採計副修。 低音號。 木管樂 限薩克斯管、長笛、單簧管(豎笛)、雙簧管、低音管。 擊樂 理論作曲 | |
| 國立高雄師範 大學 音樂學系 |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主修 80% 副修 5% 樂理 5% 視唱 5% 聽寫 5%</p> <hr/> 1. 術科考試之任一採計項目不得 0 分。 2. 術科未加權之成績不得低於 80 分。 | 鋼琴 聲樂 弦樂 限小提琴、中提琴、大提琴、低音提琴。 銅管樂 限長號、小號、法國號、上低音號、低音號。 木管樂 限薩克斯管、長笛、單簧管(豎笛)、雙簧管、低音管。 擊樂 理論作曲 | 得於 鋼琴，聲樂，弦樂（小提琴、中提琴、大提琴、低音提琴），銅管樂（長號、小號、法國號、上低音號、低音號），木管樂（薩克斯管、長笛、單簧管(豎笛)、雙簧管、低音管），擊樂，理論作曲，18 種樂器中任擇一種為副修。 |

| 校系 | 採計百分比及特殊限制 | 主修樂器 | 副修樂器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|--|
| 國立中山大學 音樂學系 | <p>主修 80%</p> <p>副修 5%</p> <p>樂理 5%</p> <p>視唱 5%</p> <p>聽寫 5%</p> <hr/> <p>術科考試之任一採計項目不得 0 分。</p> | <p>鋼琴</p> <p>聲樂</p> <p>弦樂</p> <p>限小提琴、中提琴、大提琴、低音提琴。</p> <p>銅管樂</p> <p>限長號、小號、法國號、上低音號、低音號。</p> <p>木管樂</p> <p>限薩克斯管、長笛、單簧管(豎笛)、雙簧管、低音管。</p> <p>擊樂</p> | 得於 鋼琴，聲樂，弦樂（小提琴、中提琴、大提琴、低音提琴、豎琴、古典吉他），銅管樂（長號、小號、法國號、上低音號、低音號），木管樂（薩克斯管、長笛、單簧管(豎笛)、雙簧管、低音管、直笛），擊樂，理論作曲，中國傳統樂器（南胡、琵琶、箏、笙、笛、揚琴），27 種樂器中任擇一種為副修。 |
| 國立臺中教育 大學 音樂學系 | <p>主修 100%</p> <hr/> <p>術科考試之任一採計項目不得 0 分。</p> | <p>鋼琴</p> <p>聲樂</p> <p>弦樂</p> <p>限小提琴、中提琴、大提琴、低音提琴、豎琴。</p> <p>銅管樂</p> <p>限長號、小號、法國號、上低音號、低音號。</p> <p>木管樂</p> <p>限薩克斯管、長笛、單簧管(豎笛)、雙簧管、低音管。</p> <p>擊樂</p> <p>理論作曲</p> <p>中國傳統樂器</p> <p>限箏、笛。</p> | 不採計副修。 |
| 國立臺南大學 音樂學系 | <p>主修 100%</p> <hr/> <p>術科考試之任一採計項目不得 0 分。</p> | <p>鋼琴</p> <p>聲樂</p> <p>弦樂</p> <p>限小提琴、中提琴、大提琴、低音提琴、古典吉他。</p> <p>銅管樂</p> <p>限長號、小號、法國號、上低音號、低音號。</p> <p>木管樂</p> <p>限薩克斯管、長笛、單簧管(豎笛)、雙簧管、低音管、直笛。</p> <p>擊樂</p> <p>理論作曲</p> | 不採計副修。 |

| 校系 | 採計百分比及特殊限制 | 主修樂器 | 副修樂器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|---|
| 國立東華大學 音樂學系 | 主修 90% 樂理 10% | 鋼琴 聲樂 弦樂 限小提琴、中提琴、大提琴、低音提琴。 銅管樂 限長號、小號、法國號、低音號。 木管樂 限薩克斯管、長笛、單簧管(豎笛)、雙簧管、低音管。 擊樂 | 不採計副修。 |
| 臺北市立大學 音樂學系 (本系不以樂器組別招生分組) | 主修 80% 副修 5% 樂理 5% 視唱 5% 聽寫 5% 術科考試之任一採計項目不得 0 分。 | 鋼琴 聲樂 弦樂 限小提琴、中提琴、大提琴、低音提琴。 銅管樂 限長號、小號、法國號、低音號。 木管樂 限薩克斯管、長笛、單簧管(豎笛)、雙簧管、低音管。 擊樂 理論作曲 | 得於 聲樂，弦樂(小提琴、中提琴、大提琴、低音提琴)，銅管樂(長號、小號、法國號、低音號)，木管樂(薩克斯管、長笛、單簧管(豎笛)、雙簧管、低音管)，擊樂，理論作曲，16 種樂器中任擇一種為副修。 以鋼琴為副修。 |
| 國立屏東大學 音樂學系 | 主修 100% 術科考試之任一採計項目不得 0 分。 | 鋼琴 聲樂 弦樂 限小提琴、中提琴、大提琴。 銅管樂 限長號、小號、法國號。 木管樂 限薩克斯管、長笛、單簧管(豎笛)、雙簧管、低音管、直笛。 擊樂 理論作曲 中國傳統樂器 限南胡、琵琶、箏、笛。 | 不採計副修。 |

| 校系 | 採計百分比及特殊限制 | 主修樂器 | 副修樂器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|--------|
| 實踐大學 音樂學系 A 組 (臺北校區) | 主修 90% 樂理 10% | 鋼琴 聲樂 弦樂 限小提琴、中提琴、大提琴、低音提 琴、豎琴、古典吉他。 銅管樂 限長號、小號、法國號、上低音號、 低音號。 木管樂 限薩克斯管、長笛、單簧管(豎笛)、 雙簧管、低音管。 擊樂 | 不採計副修。 |
| 國立臺灣藝術 大學 音樂學系 | 主修 85% 樂理 5% 視唱 5% 聽寫 5% 術科考試之任一採計項目 不得 0 分。 | 鋼琴 聲樂 弦樂 限小提琴、中提琴、大提琴、低音提 琴、豎琴、古典吉他。 銅管樂 限長號、小號、法國號、上低音號、 低音號。 木管樂 限薩克斯管、長笛、單簧管(豎笛)、 雙簧管、低音管。 擊樂 理論作曲 | 不採計副修。 |
| 真理大學 音樂應用學系 -演奏教學 A 組 | 主修 80% 樂理 10% 視唱 10% 術科考試之任一採計項目 不得 0 分。 | 鋼琴 聲樂 弦樂 限小提琴、中提琴、大提琴、低音提 琴、古典吉他。 銅管樂 限長號、小號、法國號、上低音號、 低音號。 木管樂 限薩克斯管、長笛、單簧管(豎笛)、 雙簧管、低音管。 擊樂 理論作曲 | 不採計副修。 |

| 校系 | 採計百分比及特殊限制 | 主修樂器 | 副修樂器 |
|----------------|--|--|------|
| 國立嘉義大學 音樂學系 | 主修 90% 聽寫 10% 術科考試之任一採計項目不得 0 分。 | 鋼琴 聲樂 弦樂 限小提琴、中提琴、大提琴、低音提琴。 銅管樂 限長號、小號、法國號、上低音號、不採計副修。 低音號。 木管樂 限薩克斯管、長笛、單簧管(豎笛)、雙簧管、低音管、直笛。 擊樂 理論作曲 | |

二、體育校系

採計術科考試體育組之校系：

輔仁大學體育學系體育學組(020)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體育學系(022)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運動學系(023)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體育學系(031)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體育學系(032)、國立臺南大學體育學系(033)、臺北市立大學體育學系(035)、國立屏東大學體育學系(036)、國立體育大學體育推廣學系 B(039)、國立體育大學運動保健學系 B(039)、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體育學系(060)、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休閒運動學系(060)。

三、美術校系

| 校系 | 特殊限制 | 採計百分比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|
|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設計學系視覺設計組 | 術科考試之任一採計項目不得 0 分。 | 素描 40% 創意表現 30% 彩繪技法 30% |
|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美術學系繪畫組 | 術科考試之任一採計項目不得 0 分。 | 素描 40% 創意表現 10% 美術鑑賞 10% 彩繪技法 30% 水墨書畫 10% |
|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美術學系水墨畫組 | 術科考試之任一採計項目不得 0 分。 | 素描 30% 創意表現 10% 彩繪技法 10% 水墨書畫 50% |

| 校系 | 特殊限制 | 採計百分比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|
| 中原大學 商業設計學系產品設計組甲類 | 術科未加權之成績不得低於 70 分。 | 創意表現 60% 彩繪技法 40% |
| 東海大學 美術學系 | 術科考試之任一採計項目不得 0 分。 | 素描 35% 創意表現 35% 彩繪技法 30% |
| 國立清華大學 藝術與設計學系創作組 | 1. 術科考試之任一採計項目不得 0 分。 2. 術科未加權之成績不得低於 60 分。 | 素描 40% 美術鑑賞 20% 彩繪技法 20% 水墨書畫 20% |
| 中國文化大學 廣告學系 B 組 | 術科考試之任一採計項目不得 0 分。 | 素描 30% 創意表現 40% 彩繪技法 30% |
| 中國文化大學 美術學系 | 術科考試之任一採計項目不得 0 分。 | 素描 40% 彩繪技法 30% 水墨書畫 30% |
|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美術學系 | 術科考試之任一採計項目不得 0 分。 | 素描 30% 創意表現 25% 彩繪技法 25% 水墨書畫 20% |
|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視覺設計學系 | 術科考試之任一採計項目不得 0 分。 | 素描 50% 創意表現 50% |
|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 美術學系 | 術科考試之任一採計項目不得 0 分。 | 素描 40% 彩繪技法 30% 水墨書畫 30% |
|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美術學系 | 術科考試之任一採計項目不得 0 分。 | 素描 45% 創意表現 15% 美術鑑賞 10% 彩繪技法 15% 水墨書畫 15% |
| 國立臺南大學 視覺藝術與設計學系 | 術科考試之任一採計項目不得 0 分。 | 素描 40% 創意表現 30% 彩繪技法 30% |
| 臺北市立大學 視覺藝術學系 | 術科考試之任一採計項目不得 0 分。 | 素描 50% 創意表現 50% |
| 國立屏東大學 視覺藝術學系美術組 | 術科考試之任一採計項目不得 0 分。 | 素描 60% 美術鑑賞 10% 彩繪技法 30% |

| 校系 | 特殊限制 | 採計百分比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|
| 國立臺東大學 美術產業學系 | 術科考試之任一採計項目不得 0 分。 | 創意表現 100% |
| 元智大學 資訊傳播學系設計組(美術組) | 術科考試之任一採計項目不得 0 分。 | 素描 50% 創意表現 50% |
|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美術學系 | 1. 術科考試之任一採計項目不得 0 分。 2. 術科未加權之成績不得低於 65 分。 | 素描 40% 創意表現 20% 美術鑑賞 20% 彩繪技法 20% |
|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書畫藝術學系 | 1. 術科考試之任一採計項目不得 0 分。 2. 術科未加權之成績不得低於 60 分。 | 素描 30% 彩繪技法 20% 水墨書畫 50% |
|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雕塑學系 | 1. 術科考試之任一採計項目不得 0 分。 2. 術科未加權之成績不得低於 60 分。 | 素描 50% 創意表現 30% 美術鑑賞 20% |
|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古蹟藝術修護學系 | 術科考試之任一採計項目不得 0 分。 | 素描 40% 彩繪技法 30% 水墨書畫 30% |
|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亞太建築空間與文物保存學士 學位學程 | 術科考試之任一採計項目不得 0 分。 | 素描 50% 彩繪技法 50% |
|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視覺傳達設計學系 | 術科考試之任一採計項目不得 0 分。 | 素描 40% 創意表現 30% 美術鑑賞 10% 彩繪技法 20% |
| 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多媒體動畫藝術學系 | 術科考試之任一採計項目不得 0 分。 | 素描 50% 創意表現 50% |
|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 材質創作與設計系 | 術科考試之任一採計項目不得 0 分。 | 素描 40% 創意表現 30% 美術鑑賞 30% |
| 國立嘉義大學 視覺藝術學系 | 術科考試之任一採計項目不得 0 分。 | 素描 100% |